

路德的實踐神學觀

劉錦昌

台南神學院哲學、神學課程講師

壹、前言

已故的高思謙神父*在「西洋哲學在第十二世紀的狀況」一文提到一個現象，十二世紀的歐洲神學教育是以培育神職人員為目的，神學所教授的內容並不以哲學推論為主，而是多偏重在聖經原文和教父們的著作思想，但不可諱言的是神學在十二世紀開始系統化、組織起來。高神父指出「當時神學的著作，按目前的看法來講，可以稱為實際的神學，更可說是一種『實用的神學』，而不是注重思考的神學，在第十二世紀末期，神學家所注意的是在確定天主啟示的道理，並用教父們的著作來證明來解釋神的啟示，並不注重對於宗教真理的哲學式的討論。辯証學的使用，在這種實際的教學上，只是一種方法論的研究，他們的著作中，讀者可以看出他們所關心的都是管理教友，行政上的需要，在第十二世紀的理論神學，也就是信仰神學，並沒有提供出真正的道理的綜合。這些神學大全都沒有嚴格的系統。」神學開始系統化、抽象化、理論化，並引用哲學體系來詮解是十三世紀的事；到了十六世紀馬丁路德所反對的士林神學那種偏向抽象理論的思辯神學發展，是十三世紀末期後的某些現象，致使路德在當時呼籲神學必須是實踐的這種矯枉之工作；實踐神學並非今日才有的神學

* 高思謙神父是筆者研究所時講授「亞里斯多德倫理學研究」一課的老師，「西洋哲學在第十二世紀的狀況」請參高思謙，《益齋文存》（下冊），台北輔仁大學出版社，1980，頁154~165。

見解及教育內容。

貳、本論 路德的實踐神學觀

一、實踐神學的概念

路德的時代並未像我們今天一樣清楚地使用 " 實踐神學 " (practical theology) 一詞；但是路德頗清晰地主張神學是以實踐為主，此乃教會史上公認的一項常識。實踐神學有的神學家視同 " 教牧神學 " (pastoral theology, pastoralia)，認為是在神學教育過程中，培養神職人員、宣教者使他們能完善其工作所施予的理論和實際的訓練之一支。¹天主教的神學教育，神學課程中未必有此名稱，他們對神學的分類與廿世紀的更正教神學界的神學分類方式頗不一樣，台灣的天主教對實踐神學的看法大體是如此：①主張實踐神學是「探討宗教尤其基督宗教制度上的活動之神學。包括宣講術（即講道學）、牧靈神學（教牧神學）、教會制度、教會管理與禮儀等」²，②谷寒松神父的見解³：谷神父將禮儀神學、牧靈神學、倫理神學三科目放在理論神學的學門中，而將神學的應用（實踐神學）列有靈修學、禮儀、教會社會思想、宣道學、要理講授、牧靈輔導學、教會法、教會管理學、聖樂。谷神父的分類頗有意義，他主要將神學分為實証神學（positive theology）、信理神學（狹義的理論神學）、實用神學，這些大範圍的分類內皆有理論與實踐的區分，同時他又特別列出教會的實踐（包含了信仰生活、靈修生活、見證生活、使徒工作等在內）而在神學的實踐上他提醒要將人的內在實踐及外在實踐因素加以區別注意，此外，谷神父

1 A. Richardson 編，《基督徒神學辭典》(A Dictionary of Christian Theology)，倫敦 SCM 出版社，1972，P.253，從這一觀點看實踐神學（教牧、牧會神學）是神學教育中必有的一部分。而在 Karl Rahner 與 H. Vorgrimler 所編的《神學辭典》(Dictionary of Theology) [紐約 Crossroad, 1981 (修訂新版)]，以及 G.O' Collins 和 E. G. Farrugia 合編的《簡明神學辭典》(A Concise Dictionary of Theology) [愛丁堡 T&T Clark, 2000 版]，此二本辭書中，皆以實踐神學等同牧會（牧靈）神學。

2 輔大神學著作編譯會編，《英漢信理神學辭典》，台北光啟出版社，1986，頁200。

3 輔仁神學著作編譯會編，《神學辭典》，台北光啟出版社，1996，頁507，511，513。谷神父的圖表讓讀者不易混淆了若干層次的不同。

提出要有共融性的實踐 (communicative praxis)。至於更正教對於實踐神學的看法，在此我們以田立克(P. Tillich)的看法為參考，⁴田氏他認為神學研究要包含實踐神學才算完整，在歷史神學及系統神學之後需有教會生活的應用，「實踐神學的歸結是教會生活。實踐神學所處理的是：教會之本質及功能要藉之以實現，履行的那些施設(institutions)。實踐神學有別於理論神學(theoretical theology)，這是技術底觀點」⁵。田立克並不看輕實踐神學，他主張理論神學和實踐神學是彼此依存，但實踐神學的組織是內含在教會機能的教理中，這些機能「需要一種實踐學問來解釋、批判、改進現存的諸種施設，若有必要，也會提出換新的建議。神學本身就是此種機能，而教會生活內的這種機能上的施設の實現，乃是實踐神學所關心的諸多事項之一」⁶，當然，實踐神學也有「非神學的層次」，得以其他知識為工具。實踐神學是接續了聖經研究(聖經神學)、歷史神學、系統神學之後的連續性工作。本文在使用實踐神學此概念時，重視的是實踐神學並非只是一些技巧，而是一種神學，有其理論上的種種探討和思考，但實踐神學本身得走向並注重實行才是。

二、路德神學的旨趣

路德神學所效力的並非為建構一套理論系統，完成一種系統神學的體系，反而路德強調神學反省過程中必不可少的祈禱、默想、試探這些要質。由於路德所處時代的學風影響，「路德時代的神學辯論，常常是尖銳而強烈的，當時用『論辯』(Disputation)來指正式的學術論辯」，《九十

4 Tillich他和路德同是德國神學家具路德神學背景，Tillich在當代神學家中具有相當的代表性，因此，我們列出他的觀點供參考。P.Tillich，《系統神學》(卷一)，台南東南亞神學協會，1980，頁47~48；田氏的神學分類多少承襲施萊馬赫(Schleiermacher)的分法，將神學分成哲學的、歷史的、實踐的，或如田氏所說的歷史神學、系統神學、實踐神學。類似田立克對實踐神學的見解，實踐神學家不見得同意，S.Hinter就有對神學不同的分類方式。

5 Tillich，《系統神學》(卷一)，頁47。

6 同前引，頁48。

五條》、《海德堡辯論》都是這樣的學風下之產物。路德的神學具有高水準的神學水平，但卻非源自學術的象牙塔，乃是從基督徒真實的生命中孕育出來的實踐性神學。路德神學的產生，基本上是對教會信仰、教會論本質問題的思考反省萌生起，⁷進而對教會的體制（制度、聖統制等）、會議、權柄（權威）、機能等等深一步思索，相當符合田立克對於實踐神學概念的瞭解。路德的十架神學信念更顯出他的神學之基調，不是從哲學、理性層面來認識上帝，乃是從人的生活、受苦、隱藏在十架的上帝這些向度來認識上帝。⁸路德神學重視人間的疾苦、生活具體問題，他的神學並非空中樓閣，但是路德強調神學的中心是上帝而不是以人為其中心。⁹真正的神學家是透過十架、受苦來見到上帝的啟示及隱藏中的真理，神學不是讓人可以誇耀自我、高舉功德作為的，實踐神學不是由人自己去實行人自己的規劃。我們或許可以如此形容路德的實踐神學是一種聖神論的實踐神學（a pneumatological theology of praxis），他的神學是因信稱義，被救贖且經由聖神聖化而行善功的倫理，不是靠自力行善功的實踐，乃是在聖神引導、帶領下整個生命的改變，在基督身體（個人及教會團體）內來行一切當行之事。在他的上帝觀、基督論、聖神論、人學、終末論乃教會觀之下，開出路德所期待的一位新人、受救贖、受呼召之人的實踐神學，實踐神學是一位重生、經歷上帝改變、稱義悔改的基督徒他的生命之自然流露。這裡沒有文化、社會、政治、教育哲學的自我建構體系，是本於信以致於信，像撒該遇見耶穌、保羅在大馬色途中被基督所折服所產生的一種改變後的實踐，耶穌基督扭轉了他們的價值觀，震撼了他們的生命，他們對生命有澈底的醒悟，跟隨生命的主所活出的見證，像加爾各答德蕾莎修女，似乎建立了一個龐大的慈善事業，而所有的異象、根據和發展只不

7 林鴻信，《覺醒中的自由 - 路德神學精要》，台北禮記出版社，1997，頁14。路德認為神學的形成要以祈禱、默想、試探（*oratio, meditatio, tentatio*）為主，從這些經驗中有所反省建構。

8 楊慶球，《馬丁路德神學研究》，香港基道出版社，2002，頁9。

9 林鴻信，《覺醒中的自由》，頁108。

過是她的謙卑順服和不斷祈禱聽從引導的結果而已。¹⁰路德和加爾文，甚至同時代的羅耀拉·依納爵，他們的實踐神學都是相當正統、忠於基督，只是盡一位受呼召的人其本份而行的生命見證罷了，他們的“實踐”神學就顯映了光，吸引周遭的人，建立一種實踐的模式，不自以為是。

在勸基督徒毋從事叛亂書中，路德告訴基督徒對於邪惡的事，基督徒要做三件事：一、承認自己的罪，二、要謙卑地禱告反對惡者的統治，三、是將自己的口成為基督之靈的口，使人們知道惡者的詭計，將惡者與基督的教訓、福音對照。路德在此提醒我們的是「我們自己毋須努力，就要使他降卑」，是用真理的光來毀滅惡者而非靠我們自己的力量。¹¹路德注重的是基督徒要傳揚福音真理，用筆舌教訓宣講，不是高舉教會法規，乃是生活於信與愛，將真理散佈於民間。¹² 1522年大齋期第一主日的講道中，路德告誡信徒們，基督徒的特性是有愛：

上帝的國 - 我們就是這國 - 不是在乎言語或文字，乃是在乎行為和實行。上帝所要的不是聽道的人和背誦道的人，乃是行道的人，即是用愛所實踐的信來操練自己的人。因為信沒有愛是不夠的，信沒有愛，就根本不成其為信，而是一種虛假的信，我們還需要有忍耐。因為凡有信仰，對上帝交託，對鄰舍表示愛心的人，既天天這樣實行，就必要受逼迫。但是忍耐生盼望，這盼望甘心服從上帝，在祂裏面找著安慰。這樣信仰經歷許多艱難和逼迫，就天天增長、加強。內心既因上帝的恩典接受了這樣的美德，就必按它從上帝所接受的，甘心為弟兄服務謀幸福。親愛的朋友們，在這裏一個人不要堅持他自己的權利，但要注意甚麼是對他弟兄有益處

10 教會史上像聖方濟及其修道團體的建立和發展，光明谷聖伯納德（St. Bernard）的修道組織，廿世紀法國泰澤祈禱團體的建立等等，他們的實踐神學何其簡單，沒複雜的神學體系，是由生命內在所湧生出來的。

11 路德，《路德選集（上）》，香港基督教文藝出版社，1996（五版），頁395-396。

12 同前引，頁397。

的事。¹³

路德認為基督徒所過的是信與愛的生活，信是對上帝的，而愛是用來對別人（鄰舍），照我們從上帝所領受的白白恩典，去愛並服務他人。路德的實踐神學在此頗清楚地展開，信仰是上帝在我們心中活著的工作，而我們應讓上帝的道自由運行，人不要加上自己的工作在其上，「我們應當傳道，但結果如何，全憑上帝作主」¹⁴。實踐神學的真正實踐者是上帝的主權、上帝作主，實踐神學的主體是神自己，實踐神學的承行者是身為蒙召之人、為僕人的信徒，實踐神學是一種宣揚、傳道的過程，是一種見證的神學，人不負責收成但問耕耘。路德指出“必須的工作”即是上帝照祂自己的旨意所命令或禁止之事，不是我們人自己的計劃作為，也不可能強迫他人去行。¹⁵ 路德告訴我們，基督已經得勝了，基督勝了這個世界，「得勝的基督已經成就了一切。我們不需要再在這上面增加什麼。耶穌已經為了我們作了一切」¹⁶，基督徒當行的就是持守基督得勝的這個事實。實踐神學並不是在理論神學、基督信仰的真理上增加什麼，而是去持守、堅固住這個信仰的真理。

三、路德的教牧（牧靈）神學

路德是位神學博士、教授，但是更基本的他是一位典型的牧者，他終其一生努力用上帝的道要餵養神的小羊。首先他確認自己身為基督徒的身份並發展出他獨特的神學：

(1) 上帝奧秘事的管家

路德所說奧秘事是指「人只能憑著信心才能以接受」這種隱藏不對所

13 同前引，頁 407~408。

14 同前引，頁 412。

15 同前引，頁 415。

16 路德，《信心日引》(By Faith Alone)，台北天恩出版社，1999，十一月 14 日。

有人公開之事，奧秘事是基督徒所能分給人從上帝而來的恩典及真理，是「上帝所賜又存留在上帝之內」的福音，基督徒能藉福音的恩典使人歸正（把人從魔鬼手中奪回）。¹⁷ 基督徒的身份由於救贖的緣故是相當特殊的，路德提醒我們基督徒，「所傳的福音，所行的事不是出於我們自己的心思意念，也不是為我們自己的原故，乃是為這位主基督的原故。我們所有的都從祂而來。我們生活、傳道、受苦都是為祂。祂也要賜給我們聖神，和我們所需要的勇敢。凡祂藉著祂的基督徒所作所行的都是純潔的，都是完全合乎真理」¹⁸。基督徒及教牧人員是受託上帝奧秘、信仰之事的管家，所有信徒皆是為主而活。我們從路德所遺留下的書信、論文、書籍著作發現他的神學皆是為教會、信徒、信仰真理的用途來寫，而非自己立功、立德、立言，這一點我們需清楚加以分別。

在 通信集 內我們可以看到路德安慰病患溫馨的言詞，路德認為信徒肢體間彼此關懷是出於主基督的命令，「要我們對於遭痛苦，受壓制之人，盡人道之責，施行憐憫，那就是照顧病人，釋放被擄者，幫助鄰舍，以求減輕我們這個時代之患難」，同時路德也接受使徒保羅的教導，對病患應予看顧和安慰，尤其對信徒要特別負此責任，有特別的義務；¹⁹ 不只對於生病者，甚至家中遭喪親變故者，路德也去信致慰，以靈性的層面施以教導和慰藉；另外，對精神受沮喪的人也加以鼓勵並予以靈性指導（spiritual direction）。通信集 的內容多彩多姿，顯示出對不同社會階層的人，從教牧、信仰角度加以勸慰、輔導；甚至，路德也有代人申謝、請求的書信，讀來相當感人。路德為了設立及維持教會學校，他寫信給德意志各城參議員，內中流露出對青少年教育的深刻關懷。在 論貿易與重利盤剝序言 文中，路德表現了為窮人說話的公義之聲，他建議以法律來

17 路德，《日用靈糧》，香港道聲出版社，1997（再版），頁239~240。

18 同前引，頁242~243。

19 路德，《路德選集（下）》，香港基督教文藝出版社，1998（五版），頁332~333。

保護窮人、反對惟利是圖的作法²⁰。

路德十分看重牧職，在《論教會會議與教會》的論文中路德提出他對牧職的看法：

聖靈在這件事上確實將婦人，小孩和無能的人除外，並且除非有必須，就祇揀選合格的男人。牧師必須是一個有良好準備和被選的人，婦孺和別人都不合適，雖然他們是有資格聽上帝的道，領受聖洗聖餐宣赦，做真正和聖潔的基督徒，正如彼得所說的（參彼前3：7）。自然和上帝的創造也表示女人（小孩和愚人更甚！）不能掌權，也不應掌權，因為經驗這樣告訴了我們，而摩西在《創世記》三章說：「你丈夫必管轄你。」福音並不廢棄這自然律，反證明它是上帝的命令和創造。這牧職不是賜給那有職位的人，而是賜給那從有職位者去領受的人，因為他所說所行的，並不是他自己的，而是他的主基督和聖靈藉著他說話行事。²¹

路德在宗教改革的早期即已提出信徒皆祭司這種突破性的神學觀念，然而這是就身份來說的，但是擁有祭司的身份不表示所有信徒皆有祭司的職責，平信徒的祭司職是基督徒身為叫人與神和好當履行的職分，至於教牧人員則是源自基督的命令，此職責是指定給某些人的也是上帝對某些人的選召（召命），召命是從上而下的，教牧的職責來自教會的認可、權威來自教會的屬靈領袖，對教牧一職路德曾經說過一段頗嚴謹、值得三思的重話，他說：

假如我被召是去作傳道及關心靈魂職事，卻丟棄這個任務，反令自己忙於戰爭及今世的刀劍之中，試想基督在最後審判中會如何接待你？²²

20 同前引，頁35，67-69，82。

21 同前引，頁203-204；另參H.T.Kerr, Jr., 《路德神學類編》(Compend of Luther's Theology)，香港道聲出版社，2000，頁144。加爾文對婦女、一般人為人施洗之事，他認為「基督未曾命令」，且加大基會議中即已決定，婦女不得僭妄施洗，參《基督教要義（下）》，頁172-173。施洗職份是指派使徒的，而使徒中沒有婦女（女性），這可能是加爾文及路德推論的依據。

22 楊慶球，《馬丁路德神學研究》，頁126-127。

教牧的職責是直接對上帝負責，無人能可取代，教牧人員須站在聖經的教導上，超越世俗權力及觀點，在教會中持守屬靈的領導，成為受交託的好牧人。楊慶球特別指出說：「路德並不期望教牧人員在本身的職務上再加添其他職務，或是放下教牧的職責去從事其他活動」。盧雲(Henri J. M. Nouwen)在《建立生命的職事》(Creative Ministry)小書中他也提起牧職(ordained ministry)是眾多基督徒事奉模式中最清晰可見的，牧者(priest、minister)是超乎專業主義(beyond professionalism)的。²³牧者並非只是一群受過專業訓練的人士而已，他主要的受召是成為上主的僕人，在路德的見解中，牧師(牧者)是上帝所賜的一種恩賜，牧者應常常研究要道問答、為自己的信徒禱告；²⁴不只路德十分看重教牧的神職，後來的加爾文在《基督教要義》中也是不斷重申教牧乃出自上帝選召的職份。²⁵路德認為教牧的屬靈權威倘若克盡責任就應當受尊敬服從，但最怕的是屬靈的階級在凡事上比屬世階級更世俗化，他主張有屬靈的權柄也當有屬靈的治理、受監督，不可濫用權柄。²⁶論到教牧的屬靈權柄，路德主張教牧若作惡、忽略職責、越俎代庖時，都是危害甚大，因此，他提出「屬靈的權威行不義時，我們必須抵拒，但世上掌權的，雖行不義，我們也不應抵抗」，因為教牧屬靈權柄的設立原是為了引導信徒相信上帝，而俗世權威則不然，俗世權威在上帝眼中是何其渺小，至於屬靈權柄在上帝眼中乃極大福分、寶貴之事，以致教牧若絲毫偏離職守則不應容忍。²⁷在此，我們引用二段路德的話，可以藉這些文字看出他對教牧的神學理解，首先是路德寫給一位快離開牧職的同工內心的話：

23 盧雲，《建立生命的職事》，香港基道出版社，1996，頁10。

24 參看《協同書》，香港路德會文字部，2001(修訂版)，頁275，281，288，316，318。《協同書》(The Book of Concord)是路德在十六世紀面對羅馬教廷壓力下，為培育信徒，由他主持編輯結集成書，為了解路德神學及信義宗信仰相當珍貴的資料。

25 J. Calvin, 《基督教要義(下)》，香港基督教文藝出版社，1986(四版)，頁55~60，94~95。

26 《路德選集(上)》，頁81~82。

27 同前引，頁85。

我們不是與屬血氣爭戰，而是與那些管轄這幽暗世界的，以及天空屬靈的惡魔爭戰。我們要堅定，並留意主的號角。我們是在打主的仗。所以要剛強壯膽。上帝若幫助我們，誰能敵擋我們呢？你若有聖靈，便不要離開你的崗位，免得別人奪去你的冠冕。我們要與主同死，那祇是小事，祂有我們一樣的肉體時已為我們捨棄祂的性命。我們將與祂一同復活，並永遠與祂同在。你不可輕視你的神聖召命。祂必定會來，祂必不耽延，祂必會救我們脫離一切凶惡。願你在耶穌裏面有平安，祂安慰人，並扶持人的意念和心靈。阿們。²⁸

從上述信中的內容我們可以說路德有一份堅信、肯定自己所蒙召的使命，他彷彿牧者中的牧者，提醒教牧同工是為誰並為何而戰，教牧工作絕不是一種專業及職業而已。在《論善功》裡頭路德有一段文字，可以從中看出他的生命神學之焦點，這是實踐神學的境界也是教牧神學的精神：

上帝的工作在我們裏面掌權，是按照祂的智慧，不是按照我們的智慧，是按照祂的聖潔，不是按照我們肉體的情慾；因為上帝的工作乃是智慧和聖潔，而我們的工作乃是愚拙污穢，應當止息的。所以上帝的工作也要按照祂的平安，而非按照我們的憤怒、性急，和不安，在我們裏面掌權。讓我們的工作停止，讓上帝在我們裏面作工。所以上帝為要滅絕我們的工作和我們裏面的亞當，祂差遣痛苦患難給我們，好使我們有忍耐平安；祂叫我們死，好使我們活，一直到我們既受徹底的訓練，便極其平安寧靜，不拘得福遭殃，或活或死，受榮蒙羞，都能處之泰然。只有上帝掌權，再沒有人的工作。於是一個人就不再引領自己，不再為自己求什麼，也不再有任何能以擾亂他；上帝自己要引領他，除了純潔的快樂，平

28 R.Bainton, 《這是我的立場》(Here I Stand), 香港道聲出版社, 1987, 頁 168。

安，和其他諸般美德和行為以外，不再有甚麼。²⁹

雖然這些內容是針對安息日而發，但是路德的論述境地卻顯出基督徒實踐神學的意義，更是教牧神學的重點 - 「使一個人脫離自己的工作，在上帝的工作中成聖。因為它臨到的時候，它們使他成為聖潔，使他成全了這條誡（指安息），得了救，從他一切有罪的行為被救贖出來」³⁰。對路德而言，教牧神學所表達的不是限於技巧而已，而是將神學所研究的真理及能力帶入到有病軟弱又自以為是的人類生命中，讓神的靈親自在人的身上動工，使他成為新造的人，而這與宗教改革的源起，注重人的「靈魂治療」(Seelsorge)之意義及精神乃相通的。³¹ 教牧神學的工作不是人自己的工作，乃是屬於上帝的工作，教牧人員是上帝奧秘事的管家而非硬體、機構的工程師。

(2) 受託付的人

上帝奧秘之事的管家，從另一種意義來說就是一位受託付的人，從基督徒立場本身講，就是教牧人員及信徒皆是靈性上的祭司，是將生命獻上成為活祭，不再效法這個世界的個人及團體。教牧是受託付，如同大牧者、好牧人一樣「尋找鄰舍如同尋找失喪的羊一樣」，路德在1522年的講道中他提出一種極深、世人頗易犯上的罪行，路德叫信徒因基督的緣故能遮掩人的罪，路德這麼說：

你要用你的榮耀遮蓋別人的羞辱，用你的善德遮蓋別人的罪惡。你們無論甚麼時候聚集在一起的時候，不要彼此攻擊，互相責備。要遮蓋別人的羞恥，不要使人受你所不能醫治的傷痕。你若在一個室中遇見兩個人作不名譽的事，要用你的外衣把他們二人

²⁹ 《路德選集（上）》，頁70~71。

³⁰ 同前引，頁71。

³¹ S.Hitner，《牧範學導言》(Preface to Pastoral Theology)，香港基督教文藝出版社，1977（再版），頁50。

都遮蓋起來，把門也關起來，不要使醜事張揚出去。為甚麼要這樣作呢？因為你願意人也這樣待你。這就是基督所行的。祂也遮蓋我們的罪，對於我們的罪默不作聲。祂也能使我們蒙羞，把我們踐踏在祂的腳下，然而祂不這樣作。你也應當效法祂如此行。凡我們所有的一切功名富貴，也要歸給別人，任人享受。³²

在 主禱文淺釋 中路德以同理心的方式要人們設想，若有人將我們心中所懷的惡意宣揚出來，我們本身做何感想，我們不都願意此刻人人都不作聲、原諒我們、遮蓋我們的惡、為我們禱告嗎？路德以牧者心懷提醒信徒，「請注意：不要把別人的過錯告訴人，只要你和他知道就夠了」，這種遮掩鄰舍的罪過並非鄉愿式的曲直是非，當人們知道自己過犯時要饒恕、遮蓋人的過錯。³³主耶穌對於要出賣他的猶大不斷提示、給予機會，對於自負的彼得則提醒他將三次不認祂，但又告訴彼得祂已為他禱告祈求，若回頭後要反過來堅固自己的弟兄姊妹；復活的主遇到彼得時不是叫他回想雞啼時份的往事，乃是三次要彼得餵養我的羊 - 以愛、以生命來捨命餵養，受託付的教牧神學宣揚、見證此一真理信息。

受託付的人並非脫離世界，乃是在日常世俗職業上，完成屬靈的工作，K.Holl認為路德將日常事件都變成是對上帝的事奉。³⁴路德奉勸人們要想「生命是過渡的，是旅程，朝聖，直到我們真正的故鄉。我要盡力事奉人民，鄰居，妻子，兒女，雖然我知道即將離開世界，也一點不鬆懈。我們踏上旅途時，要盡世上國民的責任，跟弟兄一起遵守居留地的法律，直到去世的一刻。這樣便可以尊嚴地離去，不留下招人埋怨的過失」³⁵，如此忠誠地盡責生活，只因那愛我的主願意我如此，此外無他；路德曾語重心長地說：「凡忠心盡職的牧師，一定都要使自己遭受危險和窮困」

32 《日用靈糧》，頁 160。

33 同前引，頁 161。

34 K.Holl，《路德的倫理觀》，香港道聲出版社，1980（再版），頁 88~89。

35 G.W.Forell，《信與愛：路德的社會倫理觀》，香港道聲出版社，1984，頁 85。

³⁶，為此，許多聰明而有善良心腸的人則越發失去當牧師、傳道人的勇氣，而教會內也產生一些教牧，他們專傳人所喜歡的聽的道，好使自己可以富足生活下去。這現象從路德以前的時代，路德當時以及路德後至今皆存在此類狀況，路德的教牧神學其精神即在高舉獻身的價值，並呼籲所有教牧人員回到上帝面前，單單仰望上主，並只做上主要我們做的工，學習主耶穌為羊捨命的模範，如此將使教會生命進入良性的循環，路德強調「你家裏就有上帝，在你的僕人，你的兒女身上就可見到上帝。你當教導他們敬畏上帝，愛祂，單單要依靠祂。你去安慰你的憂愁有病的鄰人，用你的資財，智慧，技能幫助他們」³⁷。這是一種雙重的牧養工作，教牧首先有主耶穌的生命，使信徒看到、體會到上帝的臨在及愛，然後這些被愛、體會到神的愛的上帝子民也就能依靠神、敬畏神並愛人。

四、禮拜的神學

Paul Althaus在《馬丁路德神學》一書曾對路德神學提出一項有意義的總結（我們所體認的），我們由這段話來把握路德的中心思想：

在所有這一切中，路德保持著一個法定性的主題作為其神學的重要準則。這一基本原則就是福音以神為中心的特點，就是保持上帝的榮耀，諸如他從無中創造萬物。路德告訴我們斯道比次（Staupitz，路德在奧古斯丁修道院時的院長）曾在他疑慮時安慰他，指出路德的學說是把一切榮耀歸於上帝，而不是歸於人。「人給予上帝的，絕不會過多。」路德接受了這一準則，用它去克服因他與傳統相左而給他造成的誘惑。「我仍然確實認識到這點：我所講的是要得人心呢，還是要得神的心（參見《加拉太書》一：10），即：我把萬物全部歸於神，而沒有一件歸於人 給神過多遠較給人

³⁶《路德神學類編》，頁158。

³⁷《日用靈糧》，頁110~111。

過多要安全。」我的學說是 讓上帝就是上帝，它給上帝榮耀 因此它絕不能錯」。³⁸

Althaus讓我們見識到路德神學的真正焦點、至高峰。創造主不是受造的人堪得研究認知的對象，造物主是敬拜的對象，因此，路德說：「得著上主，就是崇拜上主」³⁹。

路德在宗教改革當時並未寫就禮拜學，但他對羅馬天主教會的彌撒、感恩禮等曾提出許多批判及改革的思想，我們從若干隻紙片字或散落各處的文章中，可以略略探知路德對崇拜（禮拜）的反省及見解，他曾對「禮拜」一詞簡單說明：

「禮拜」二字的意思是低下頭，身體作成鞠躬的姿勢；也是用工作去服事人的意思。但崇拜神，人要用心靈和誠實敬拜祂，服事祂；其中也涵蓄著信仰和敬畏神的意思。崇拜神是外表和內心兩方面的事，就是，一面表示承認上帝的恩賜，一面又感謝祂。⁴⁰

1544年的一篇講道裡頭，路德談到為何需要聚會禮拜，路德指出這是上帝設立的，為使會眾聚集一起禱告感恩：

百姓需要一個一定的地方和一定的日子時間適合靜聽上帝的道。基督徒聚會的時候，他們的禱告比在別的時間更有能力。這就是聚會禮拜的益處。我們在一定的時候，一定的地方聚集研究靜聽上帝的道，又要把我們自己的需要和一般的需要，以及特別的需要都帶到祂面前。大家共同為著祂的一切恩賜稱讚祂，榮耀祂。我們知道這才是真實的服事。凡會眾或教會在這樣的聚會之中所行的都是純潔的、聖潔的、神聖的。這就是人存著聖潔的心在聖安息日禮拜上帝，禮拜的人也得益處。⁴¹

38 P.Althaus，《馬丁路德神學》，新竹中華信義神學院，1999，頁460~461。

39 伍渭文序，參R.E.Webber著，《崇拜：認古識今》，香港宣道出版社，2000，xiii。

40《路德神學類編》，頁159。

41《日用靈糧》，頁244~245。

路德認為唯一真實的服事就是稱讚和感恩，但這些禮拜的來源其程序則是如此⁴²：

福音（啟示） 認識上帝 稱讚、愛上帝 稱讚、感恩（禮拜）

路德在1522年春天曾刊行一本小冊《會眾崇拜程序備覽》，小冊中列有許多崇拜須知，但路德最看重的是福音聖道：

凡事須以聖道的教導為重 其他事物可省減，唯獨聖道的教導不可省略，沒有任何事物比聖道的益處更大。 我們必須讓聖道毫無攔阻地傳達於信徒之間。⁴³

路德不輕視禮儀、也不忽略聖樂，但若與福音聖道相較，這些仍然是可省減的，福音聖道才能讓人真正感恩、稱讚進入對上帝的崇拜。當然，我們也不可誤想光是聽一些道，憑我們本身就能認識上帝，路德深知唯有「所賜給我們的聖神，將上帝的愛澆灌在我們心裏」（羅馬書五：5），路德認為「我們惟有藉著這愛（上帝的愛）才能愛上帝。愛上帝這件事是外面看不見，心裏也覺不著的。愛上帝一事是高過一切感覺知識之上的。上帝既是沒有形象的神，愛祂的時候自然也無法感覺，無法測度。你對上帝發生了愛心之後如同你的心靈被帶了最深邃的黑暗之處。你對於你所愛的神簡直不知其所以然。但你知道甚麼不是愛上帝。你愛上帝的時候你對於一切所已知所能感覺的事一概厭惡，惟獨對於未知之事則發生渴慕的心。」⁴⁴，路德這段話頗為玄妙，未有如此體驗的人恐怕難明白他的意思，這裡已有密契神學深切的意義，也惟有真正敬拜上帝的人懂得個中滋味。敬拜神、讚美神、感謝神這些行為不是出於人自己的，「愛上帝是我們心裏的事，但不是從我們自己心裏發生的」⁴⁵，在《尊主頌》裡頭路德描述敬拜、讚美的心路：

42 同前引，頁244。

43 《崇拜：認古識今》，頁88。

44 《日用靈糧》，頁147。

45 同前引。

甘心樂意讚美主不是人的動作；寧可說是一種可喜樂的苦事，且只是上帝的動作。這不能用言語教導人如何頌讚神。人必須從他自己的經驗中學習讚美。正如大衛在詩篇三十四篇說：「你們要嘗嘗主恩的滋味，便知道祂是美善：投靠祂的人有福了。」他先說「嘗嘗」後說「知道」，因為除非先嘗過就不會知道甜的滋味。人除非在困苦患難中全心全意投靠上帝，就不能得到其中的經驗。有這樣投靠經驗的人就從內心知道這是上帝在他心裡動了工，且因此知道甘甜的滋味，因此，他才能得到一切知識，一切瞭解。⁴⁶

有愛上帝的心我們才能真正敬拜上帝，不過，若不在敬拜中我們也難產生愛上帝的心。愛是賜給的而非我們應得的，是出於神的恩典，路德在《羅馬書註釋》中分析「愛上帝的心」是如何由來的，他指出：

我們愛上帝的心之由來是這樣的：①澆灌，可見不是由我們自己心裏發生的，②藉著聖靈，就是說，不是藉著品行、道德；③在我們心裏，是說，進入到了我們的最深之處，進入到了心的神經細胞之中，不是在心的表面之上，好像水上的泡沫一樣；④是賜給我們的，意思是我們所不配得的。⁴⁷

路德主張「人因信知道上帝如何愛他的時候，他必定也愛上帝」⁴⁸，可見，人對上帝的愛有多深則他的信正是多深，禮拜的深度所反應正是信仰及神學的深度。禮拜對路德來說，是領受聖靈澆灌，內心被深刻引領進入最深連我們都無法進入的深邃中，我們在那裏滿得恩賜的福杯。我們可以說，路德的實踐神學是以基督(論)為中心，由聖神(論)所聖化主導，對人的整體生命不斷更新提昇更豐盛化的過程，叫人見到基督的教會日益彰顯基督的榮耀，使人回歸上主創造美意的境界。

禮拜的背後是因為經歷了上帝的帶領、知道祂是可信靠的主，為此，

46 《路德神學類編》，頁 159。

47 《日用靈糧》，頁 148。

48 同前引，頁 149。

願意為了上帝而擺上一切，而敬拜只是回應的表達之一，路德的禮拜神學有其深厚的體驗、對上帝無盡的尊崇之意。對耶穌在約翰福音八章49節所說「我尊敬我的父」這話，路德用頗沉重語氣來回應，路德說：

（基督）祂保護聖道，因為聖道不是我們的，乃是上帝的。我們決不能讓上帝受虧損。我們的忍耐也只能以此為限。必須冒一切危險，忍受加在我身上的一切痛苦，為要尊敬上帝，不使祂的道遭受損害。我們必須行動起來。我們的生命受威脅的時候，我們必須忍受並愛那些仇恨我們的人，且要以善報惡。然而他們攻擊福音之道的時候就等於他攻擊上帝的榮耀。到了這步境地就不能再講愛，再講忍耐了。⁴⁹

這是路德在1525年一次講道中所傳講的信息，我們從中看到他的立場，到了1531年在另一次講道中，路德所宣達的內容和尊敬上帝保衛聖道的看法仍然相去不遠，他提到：

上帝的道不能保守的時候，不要與我談甚麼和平合一之事，因為這樣勢必喪掉永生，一切也都要喪掉。在這件事上是不能讓步的，也不能放棄鬥爭。一切都要順服道，這也不論是對付朋友或對敵人都一樣不能妥協。上帝把道賜給我們為要叫我們得永生，不是促進表面的和平與合一。創造基督徒合一或團契的是道，是教義。只要道與教義站穩了，其他一切都無問題了。它們若站立不住，任何合一都不會長久維持。使人得著永生，和上帝的恩典，以及一切天上寶庫的不是愛心，乃是道。⁵⁰

對此或許有人會以奧古斯丁的例子和主張來反駁路德：在奧古斯丁的時代教會受迫害時期，曾有不少信徒包括主教、神職人員在內，都曾背棄信仰，事後，多納徒主義及諾窪天主教者認為，教會不可容納叛教者重

49 《日用靈糧》，頁250。

50 同前引，頁251。

返，否則教會將成為不聖潔的，對此奧氏主張教會最主要的記號是愛而非聖潔，多納徒主義者等的分裂行動不僅無法保存聖潔更直接破壞了愛，奧古斯丁強調基督徒需保持合一。⁵¹基本上，奧氏所面對的問題和路德所面對的合一問題有所不同，奧氏在此所講的愛包含著（等同）於聖道的真理，教難時期曾背離的信徒重返教會是「接納」的問題，無損於真理本身，主耶穌也接納出賣祂三次的彼得仍認他為門生，浪子回頭的道理也是如此。路德所堅持的是當愛的真理、救贖的真理、上帝正義的真理受世人扭曲時，將神的道貶抑為人的思想，以人的理性取代神的啟示時，這不是可以拿表面的合一來予以唐塞的。路德指出有些人主張「雖說在某一個問題上意見不一致，只要在其他一切問題上一致，我們就應該彼此讓步，不要計較不同的意見，這樣才可存弟兄中間基督徒的合一團契精神」⁵²，路德認為這種主張是不正確的，他呼籲教會必須有人能夠打倒假師傅，「能夠撕破魔鬼的裝備和鎧甲，我們需要有能力戰士。這些戰士必須透明瞭聖經又能駁倒一切虛假的解釋，且把刀劍從假師傅手中奪去」⁵³。教會是敬拜的屬靈團契，但教會也是戰鬥性的教會，敬拜是莊嚴、嚴格的投注，以為真理犧牲的精神和態度來敬拜上帝。

五、講道的神學

扣緊神的道、抓住神應允的真理，這是路德神學一貫的風格。路德歷來十分看重講道，一方面是因為當時的若干修院傳統對講道非常重視，他所屬的奧古斯丁修院即屬此一類型，另一方面是他本身對上帝的話及講道的體驗。

(1) 傳講純正的福音

路德對於講壇的要求，他認為「除了基督和基督的事務之外不服事別

51 梁家麟，《基督教會史略》，香港更新資源，1998，頁118~120。

52 《日用靈糧》，頁251。

53 同前引，頁252。

的主，不做別的事」因此，傳道人應傳講純正的福音、真實的信仰。路德的意思乃是「我們只認基督為我們的生命，我們的道路，我們的智慧、能力、榮耀、救恩；使我們知道靠著自己所能成就的只有死亡、錯誤、愚昧、軟弱、羞恥和定罪」，路德以頗重的口氣接著說：「凡不傳講福音的就不可看他為基督的僕人或神寶庫的管家；應當遠離他像遠離魔鬼的使者一樣」。⁵⁴ 講道者、教牧是上帝奧秘事的管家這基本觀念一直是路德神學在實踐層面一項要訣，他要如此看待自己，也要別人如此看待他。講道者不是為自己而講，乃是成為聖道的忠誠服事者。在《路德對話集》中他提醒講道者，講道時要先禱告，並且對主清楚禱告說，是為榮耀神而講道，且又謙卑地對主說：「我靠自己講不出一點好道理，求你幫助我就可講好」要想到自己是在上帝面前講述上帝無盡的神能，要存畏懼的心，路德認為講道前的禱告頗為重要。⁵⁵

講道純然是上帝的工作，講道者的工作是讓道自由地在人心裏發生能力，講道不是另外加上講道者的工作，講道者只是領受講道的權柄（*Jus verbi*）卻沒有使道發生力量的權柄，講道的結果是「由上帝順著自己所喜歡的去定」。⁵⁶ 路德所謂傳講純正的福音更指「真正的傳基督」，意思是要講道者「堅固人信基督的心，使祂不單是基督，乃是為你為我的基督，凡祂所說的，凡祂的名所指示的都能在我們裡面發生效力」，講道者是要保存這種信的能力在信徒裏面，達到這樣的聽道效果。這些就不只單傳講耶穌的聖史事實，或只將人的律法、教父及教會的戒律教導人便足夠，也不是專為要打動人的情感而與基督同情這般。⁵⁷ 路德講道的神學是簡單的信仰 - 我們都是主的人，若活著是為主而活，若死了是為主而死；路德清楚地宣告：「除了耶和華以外我們不倚靠甚麼，因為祂是我們的力量，祂

54 《路德神學類編》，頁 165。

55 同前引，頁 169。

56 同前引。

57 同前引，頁 170。

為我們成就一切」，⁵⁸路德堅決地說：「除了我主基督以外我不求別的幫助、安慰、或道路」⁵⁹，在聖道之外，基督都不在那裏⁶⁰。路德對於如何講、聽上帝的話，他提出寶貴的建議：

上帝的旨意是要我們聽從耶穌所說的話，又要留心祂的教訓。

論到祂的道你不應該自以為聰明，認為自己作主講解；也不可起辯論，只聽就夠了。後來聖靈就要進入你心，使你相信，且使你誠心誠意地傳講祂的聖道，「就是上帝的道，是純正的真理。」然而你如若要顯露你自己的聰明，智慧，而不高舉基督的話，又要使聖道與你自己的思想相合，把假道理摻進去，用各樣的方法、理論，把道彎曲使之合乎你的心意，這就不得謂之聽從。這樣你就不能稱為祂的門徒，你這樣行就永遠不能明白，永不會說：這是上帝的道。只留心聽從上帝的兒子所說的話，留心祂的教訓就夠了。祂的吩咐是：聽從，聽從！這才是誠誠實實遵著祂的旨意行。祂曾應許凡聽從祂兒子的就必接受聖靈，必蒙光照，使他得以正確明白上帝的道。上帝也必把他變成祂心愛的人。⁶¹

挪威的神學教授 Carl Wisloff 在《上帝口中出來的話》中強調一個觀念，講道者宣告的根基是在於神在歷史上已做的真確事工，所以宣告所傳的信息絕不能更改，福音是作戰勝利的捷報，講道者不能添加更改。⁶²路德認為傳講神的話語只需「按照先知和使徒曾經講過的話語去傳講」，講道的實質是來自先知和使徒為基督所作的見證，所依靠的乃聖神的彰顯和能力，以及基督徒生命體驗的回應。⁶³

俞繼斌牧師對路德的講道曾列舉六項特色：①解經性 - 忠實傳達某段

58 《日用靈糧》，頁 2。

59 同前引，頁 9。

60 同前引，頁 10。

61 同前引，頁 49。

62 Carl Wisloff，《上帝口中出來的話》，新竹中華信義神學院，1999，頁 12~13。

63 同前引，頁 30~31。

經文、經題的原意；②辯証性 - 在上帝的定罪中看到赦罪，嚴厲中見體貼，烈怒裡顯慈愛，黑暗中出光明；③辨別律法與福音 - 不讓律法摻入福音，但此辨別路德認為仍得靠上帝做神聖的師父；④以基督為中心 - 十架的基督是上帝最深邃的啟示；⑤著重信心 - 信心是敬拜上帝的極點，毫不猶豫、毫無保留信任上帝的道和應許，信心只順從上帝的道，無條件的服從；⑥強調十架生活 - 高舉十架上的基督，強調基督徒與基督同釘十架。⁶⁴我們用一句話來總歸路德的講道神學，即他十足要讓上帝是上帝，讓恩典是恩典。

(2) 講道的預備

路德認為講道有兩層用意，教導以及勸勉、鼓勵⁶⁵；為達到這些，傳道人得預備自己。路德所列舉的大致如下⁶⁶：

- ① 講道人應明白邏輯、通達修辭（學）按步講道 - 說明題目範圍、敘述主題內容、引用聖經加強本題、以例證解釋、用比喻潤飾、激動喊醒聽眾，為榮耀上帝、信徒的得救。
- ② 講道者若懂原文最好，能講出經文實在意義；但路德並不贊成講道者在講道詞中用原文或外國文字，講道應用家常便語，並細心慢講。
- ③ 講道者須有的條件 - 講道有系統、有實在的理解力、有口才與好聲音、好記憶力、對教義有把握、知道講道的長短及結束的時候，為了道有勇氣犧牲、肯讓自己被嘲笑受諷刺。

對於聖經 - 上帝的話 - 講道的主要依據，路德提醒我們，應意識到「對於任何一節經文(誰)都測不出它究竟有多麼深的意義。我們所能把握的不過是些皮毛而已，並且連此也不很完美」，路德提及自己「是根據著

⁶⁴ 俞繼斌，〈從十架神學看路德的講道〉，參《管窺十架神學》，新竹中華信義神學院，1997，頁158~162。

⁶⁵ 《路德神學類編》，頁167。

⁶⁶ 同前引，頁165~168。

聖經中的字面講道」上帝的話其根本意義是頗難瞭解，他謙稱「我雖然是個老神學博士，但到今天，我的程度還沒有越過兒童們所學的十誡、信經、主禱文。就是對這些，我的了解也還不能像我所應當有的那麼完善，雖然我是每天和我的兒子及女兒用祈禱的心情在研讀」。⁶⁷路德的講道神學他所主張的神學原則是：「信仰基督，照上帝所召你的身分，盡你的本分」⁶⁸，解經之時路德提醒「不應當用自己的理智去批評、解釋，或判斷聖經，卻要用祈禱來勤勉靜思默想。在了解聖經上，聖靈必須作我們唯一的主和教師。我們的青年人不要以從這位教師學習為恥」⁶⁹；講道時千萬要將上帝的話與人的話完全分開⁷⁰。

六、教育神學的洞見

教育神學(theology of education)是一般神學界較少探討的課題，在這方面寫作的角度也大多附屬在基督教教育或宗教教育的領域內來談。田立克在《文化神學》內討論「教育神學」的問題和思想⁷¹，很有趣的是田氏所談論的方式和路德的方式差異性不大，他們兩人大體上將焦點放置在教會學校的實踐上。

路德在一些作品中散論教育，例如在《致德意志基督徒貴族公開信中》他討論當時大學教育應有的改革意見，1524年寫了《為設立與維持基督教學校致德意志各城參議員書》，而他在宗教改革開始的階段所寫的作品、小冊子，都是對宗教教育的一種實際推展，在西洋教育史上路德也站有特殊的一席之地。我們將路德的教育思想及其在神學上的反省整理如下：

67 《路德選集（下）》，頁 294~295。

68 同前引，頁 294。

69 同前引，頁 293~294。

70 同前引，頁 297。

71 P.Tillich, 《蒂里希選集（上）》，上海三聯書店，1999，頁 499~508。神學界有的思考教育的神學(educational theology)的問題，或有人討論神學教育的議題，但以神學方式思考教育而形成教育神學論並不多見。

- ①在路德因信稱義的神學下，他認為即使教育也不能使人稱義，這是符合路德一貫的神學主張，但是人既然因信稱義成為屬靈上的祭司，則他必須受教育，路德反對當時的狂熱派、神祕主義者只重心靈經驗而低估教育的人士。⁷²
- ②路德認為魔鬼會讓人漠視兒童和青年教育，或用一些方式使兒童、青年無法脫離其掌控。路德指出教會當重視教育的設立。
- ③大學徹底的改造，路德將醫學除外（他指自己非本行），但對法學、哲學、神學教育的內容和方式他提出相當得體的建議。最重要的他認為大學中仍要勤讀聖經及教授基督教信仰，不可使哲學的教導凌駕乎基督之上。⁷³
- ④兒童的適當、端正教育：教導的人是需受挑選（設立公共教師），兒童教育是出於上帝的託付。
- ⑤語言教育

路德十分重視語言教育，他排斥只用德文講解聖經 - 上帝的話 - 能使人得救即足夠的說法，而指出「學術和語言對了解聖經和執行政治，不僅是無害，而且是一種更大的裝飾和利益，語言既是上帝名貴的恩賜，叫我們快樂和興奮。魔鬼毫無意藉著大學和修道院使語言復興」⁷⁴，路德認為「上帝要藉語言啟示福音，以便揭穿並毀滅敵基督者的國」，尊重福音也要保護語言，「若沒有語言，就無法長久地保存福音。語言好比是鞘，內面所藏的是這把聖靈的寶劍，假若我們疏忽，讓語言消滅，（讓上帝禁止！）我們不僅將喪失福音，而且到最後，我們將無法講或寫正確的拉丁文或德文」⁷⁵，路德指出當時德國的大學或修院裡面並

72 《路德選集（下）》，頁 8。

73 《路德選集（上）》，頁 223~229。

74 《路德選集（下）》，頁 18。

75 同前引，頁 19~20。

沒好好學習福音並且連正確的拉丁文、德文都沒教好，連天賦的理智都差點喪失。將語言學好是為了能正確了解、解釋聖經以明白經文意義。

⑥男女同受教育

路德提供男女皆受教育，但他的教育方式並非古式的，他認為他所處的時代已是一個新世界，每天在學校讀一段時間即可，其餘時間在家做事，他呼籲大家要盡心意將年青男女教育好。⁷⁶

⑦設立圖書館

路德主張基督教會的傳統即注重讀書、閱讀，若為保存福音和各種學術應設立圖書館，圖書館需有收藏好書，路德提到他自己只收藏好書，並且要盡所能的來收藏。⁷⁷

總之，路德十分看重教育工作，他強調「學校之重要僅次於教會」，他認為「上帝曾藉學校保全了教會，學校就是保全教會的力量」，倘若學校教育發達，教會將更加穩固。⁷⁸路德曾表示若他脫離傳教工作，他視擔任學校教師或小學教員的工作最有意義。在「堅持兒童上學的講道」中，路德提到若為上帝造就一位特別的僕人 - 成基督徒良牧，藉此工作將人從罪、死亡、地獄、魔鬼手中拯救出來，他們因良牧的工作而得享永恒的公義，一旦上帝的道與上帝所交託的職分發揮了效能，必會有神蹟奇事不斷發生，使瞎眼得看見、耳聾得聽見、啞吧能問口、癲瘋病得醫治，我們會看見上帝的工作 (Opus Dei)。⁷⁹路德的教育神學是頗實用、教會取向的，他將教育看成主要是為栽培好傳道人，因為「一個稱職牧師是會設法替人的身體和靈魂、家業和榮譽謀幸福外；他也服事上帝，主持榮耀的崇拜和獻祭。因為藉著他的工作和宣講始能在此世上維持上帝的國、上帝的

76 同前引，頁 27~28。

77 同前引，頁 29~32。

78 《路德神學類編》，頁 216。

79 路德，《路德文集 - 信心與社會》，香港協同福利及教育協會，1992，頁 273。

聖名、尊貴和榮譽；上帝的真知識；正確的信仰」⁸⁰路德提醒：「當神學家消失，上帝的道也隨之而消失；那時只有異教徒和魔鬼存在，其他蕩然無存」，法學家消失，法律也消失，和平就難以出現。⁸¹因此，他鼓勵有錢人出錢資助教會；窮人孩子的教育，當由教會來統籌、設法予以協助，政府負起將有希望的孩子送進學校的責任和行動，讓所有孩童因此而機會受教育，這是維持上帝的工作之職份。⁸²在將近五百年前，路德即對教育提出這些見解，可見他的文化洞識之深，教育方法思考得切，他對下一代及人們心靈的關懷是真實及迫切的，並且皆從信仰、神學、教會的角度來加以考量，這是一種實質教育神學的思索。

路德的實踐神學思想中流露一項重要的觀念，此即他強調上帝的工作（Opus Dei），上帝的工作與因信稱義的信仰是一致的精神，基督徒的生命和教會生活中的實踐均是出於神自己的作為，祂掌權、祂引導一切，不是人在做什麼、計劃什麼，乃是求問上主的旨意、遵行祂的命令，凡事以神的意念為主，上帝的意念高過人的意念，並將一切歸榮耀給神。宗教改革的傳統和精神強調的是上帝主權及神的作為，不論講道、教牧工作、崇拜、教育、婚姻及家庭生活、工作職場，甚至宣教（Missio Dei）也都以上帝的工作為判準，是否出於神、本於神、榮耀神唯此是問。

80 同前引，頁 276。

81 同前引，頁 296。

82 同前引，頁 301。

作者簡介：劉錦昌，台南神學院道學碩士，輔大神學、宗教學、哲學碩士